



拟订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尊严的  
全面综合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  
第五届会议

2005年1月24日至2月3日，纽约

2005年2月1日布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处的普通照会

布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联合国秘书处致意，谨向其转递2004年10月27日至29日在瓦加杜古举行的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尊严的全面综合国际公约草案次区域协商会议摘要（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特设委员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 2005年2月1日布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处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 2004年10月27日至29日在瓦加杜古举行的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尊严的全面综合国际公约草案次区域协商会议摘要

2004年10月27日至29日在瓦加杜古举行的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尊严的全面综合国际公约草案次区域协商会议有三项主要目标：(一) 就正在进行的谈判、公约草案内容、公约所涉问题及引发的辩论进行信息交流；(二) 开展对话，以便了解次区域各国对未来公约的最新优先考虑；(三) 确立有关合作项目原则，以建立供所有有关行动者利用的西非残疾人信息机制。

次区域有关残疾人情况的主要问题确定如下：(一) 对残疾人存有消极偏见；(二) 由于贫穷和教育卫生等社会服务不足，以及因身体条件无法接受这些服务和一般信息，残疾人文盲率很高；(三) 以往的政策以及社会和文化偏见与思想桎梏造成残疾人很强的被动接受救济思维。

所有与会者对未来公约明确承认残疾人的法人资格表示满意。一般认为，次区域各国批准公约应该不成问题。然而，由于西非各国的政治经济发展水平有限且资源匮乏，公约执行工作将会遇到一定困难。残疾人组织和支持残疾人组织、特别是残疾妇女组织的能力建设及其在执行公约方面的作用，应得到明确确认。建立监测机制以及联合国所有机构、基金和方案有计划有步骤地将公约纳入其工作应该作为优先事项。通过工作组，对下列条款制定了具体建议：第7条——平等和不歧视；第15条——独立生活和融入社区；第17条——教育；第19条——无障碍环境；第21条——健康和康复权。

对建立供残疾问题合作伙伴利用的次区域信息网的问题进行了广泛辩论。信息网目标如下：(一) 交流、分享、传播和协调关于未来公约的谈判和执行情况的信息；(二) 培养和加强行动者的能力；(三) 提升残疾人组织和支持残疾人组织的形象，加强其活力和能力；(四) 发挥和增进行动的协同作用。在建立信息网方面确定了五个优先事项：(一) 建立各国信息网并编写有关文件；(二) 在每个国家设立协调中心；(三) 向所有行动者提供必要资源；(四) 现有各组织和机构建立独立的信息网管理机构；(五) 各方行动者致力于建立信息网；(六) 加强西非残疾人组织联合会(西非残联)的运作(最后这一条未获得一致同意)。

会后，与会者确定了五个优先事项：

1. 对残疾人的特性、社会经济条件和生活条件进行跨学科研究。

2. 加强残疾问题行动者（各国政府、残疾人组织和支持残疾人组织、专业人士）的干预能力及其之间的合作。
3. 促进包容性的教育和扫盲，以其作为实现机会平等和消除歧视的手段。
4. 将提高对残疾问题的认识和了解的必要性列入所有课程。
5. 在促进创收活动框架内制定残疾人社会经济融入方案。

与会者对联合国提出三项要求：

1. 联合国应提供物质、技术和财政支助，配合各国执行未来公约。
  2. 应通过地方、国家、次区域和国际各级网络建立信息、教育和宣传机制，同时结合利用现代技术和传统方法。
  3. 联合国请捐助者支持将残疾人问题纳入本国发展方案和减贫战略的国家。
-